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 第492号公布，国务院令 第711号修订）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公开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有关事项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19〕60号）相关要求，特向社会公布2020年度区退役军人事务局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全文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和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并附相关统计附表。

本报告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2020年1月1日起至2020年12月31日止。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详细情况，请联系区退役军人事务局办公室（地址：淄博市临淄区晏婴路149号，邮编：255400，电话：0533-7181936）。

一、总体情况

2020年，临淄区退役军人事务局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及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要求，健全政务公开工作机制，细化政务公开工作标准和流程，主动回应社会关切，及时、准确、全面公开了各类信息，进一步提高了工作透明度。

（一）主动公开情况。2020年，通过临淄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主动公开信息163条。2020年，我单位收到人大代表建议1件，按期答复完成并公开办理结果，满意率100%。



业务工作信息截图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2020年度未收到依申请公开信息申请。

（三）政府信息管理。建立局信息公开制度，由局办公室牵头开展政务公开工作，确定专人协调、开展政务公开工作。制定完善局《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主动公开基本目录》，各科室（事业单位）按照管理权限对政务公开内容进行审核后报局办公室进行信息公开。

（四）平台建设。区退役军人事务局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专门成立由局长任组长、分管领导任

副组长、各科室（事业单位）负责人为成员的领导小组，按照“谁主管、谁公开、谁负责”的原则，由局办公室一名在职在编人员具体负责政务公开平台建设和维护工作，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顺利推进。

（五）监督保障。成立信息公开保密审查领导小组，进一步加强信息公开保密监督审查工作的组织领导。健全政府信息公开前保密监督审查机制，规范保密监督审查程序，妥善处理好政务公开与保守秘密的关系，明确工作机构，积极参加上级部门组织的政务公开培训，提升工作人员能力和素质，力促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保障水平进一步提升。

（六）工作考核、社会评议和责任追究结果情况。工作考核方面，建立局政务公开考核工作办法，根据区政务公开办季度政务公开情况通报，按时开展信息公开自查自纠并限期整改。社会评议方面，结合全区思想大解放、作风大转变、能力大提升、工作大落实”活动，通过走访调研退役军人军属、个别沟通、政策宣讲、业务办理回访等多种形式，开展了征求意见活动，并形成长效机制。通过发布征求意见公告、公布专门电话及信箱、发放征求意见表等形式，广泛听取基层群众和退役军人的意见建议526人次，126条。责任追究方面，2020年信息公开方面未出现信息舆情或泄密事件。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 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 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0	0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0	0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0	0
行政强制	0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0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予以公开							0	
	（二）部分公开（区分处理，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三）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四) 无法提供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五) 不予处理	2. 重复申请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六) 其他处理																		0
(七) 总计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0年，区退役军人事务局在政务公开工作方面虽取得了一定的成效，但距离工作标准和要求仍存在不足。一是对信息公开工作的业务能力不高，下一步需加大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的培训力度，提高全员政务公开能力水平。二是主动公开的内容单一，信息量少。下一步需进一步优化和规范信息公开工作流程，扩大公开范围，提高政务公开效能。三是信息公开的载体和形式还需要进一步丰富和创新。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

临淄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1年1月29日